

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报表.....	5
一、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预算收支总表	5
二、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预算收入总表	6
三、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预算支出总表	7
四、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五、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六、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七、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八、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九、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十、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十一、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13
十二、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十三、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	“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	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	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	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2
十二、	其他说明	32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2
	(二) 其他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国民健康和体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和体育工作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监督、检查。统筹规划和协调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制定并组织开展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协调推进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建设。组织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建设。

（三）负责制定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执行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指导传染病、地方病和其他常见病、多发病的防治。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定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基本药物目录，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

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负责食品企业标准备案和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

（六）负责制定全县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负责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监督医疗机构实施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

（八）负责全县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负责拟定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拟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承担全县中医药管理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加强中医药行业监督管理，统筹推进中医药振兴工作。

（十一）负责全县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有关工作。

（十二）负责县级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三）承担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县人口与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县人民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县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四）指导本系统所属事业单位人事、劳资管理，组织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资格审查和聘任考核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所属事业单位的干部实施全面管理。

（十五）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关于体育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管理全县体育事业。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开展群众体育活动，组织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全县性体育训练和竞赛，抓好青少年体育以及后备人才培养工作。组织参加和举办各级各类体育竞赛，提高我县竞技运动水平。负责管理全县教练员、裁判员和体育指导员及体育产业就业人员的业务培训，指导和管理各单项体育协会，负责全县性体育社团的资格审查。研究制定体育产业发展规划，协同有关部门规划、协调体育和设施建设及布局。发展体育教育，培养体育市场，依法管理体育市场，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

（十六）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七）负责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要求。

（十八）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陵川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以增强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为目标，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推动落实严重危害人民群众健康的传染病、慢性病、地

方病等疾病的综合防治措施,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强化基层服务网络功能,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贫困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县域综合医改和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创新和转变监管方式,构建协同顺畅、信息共享的监管机制,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四是更加注重老年健康事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五是更加注重推行全面健身计划,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六是更加注重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

本局设综合办公室、规划信息和财务股、医政医管和综合监管股、基层卫生和妇幼健康股、疾病预防控制股、老龄工作和家庭发展股、体育股7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3 年	项目	2023 年合计	当年预 算安排	上年结 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9556.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3.83	113.8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01	1101.0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340.48	8299.48	41.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01	42.0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556.32	本年支出合计	9597.32	9556.32	41.00
上年结转	41.0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9,597.32	支出总计	9597.32	9556.32	41.00

备注：该表反映经财政部门批复的各部门年度预算收支情况（含上年结转），支出功能科目按“类”级科目反映。

二、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07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3.83	113.83					
20703	[20703]体育	113.83	113.83					
2070307	[2070307]体育场馆	76.80	76.80					
2070308	[2070308]群众体育	37.03	37.03					
20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01	1101.01					
2080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2.31	902.31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55.57	455.57					
2080502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	1.00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73	445.73					
20810	[20810]社会福利	198.70	198.70					
2081002	[2081002]老年福利	198.70	198.70					
21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299.48	8299.48					41.00
21001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25.18	425.18					
2100101	[2100101]行政运行	192.01	192.01					
2100199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33.18	233.18					
21002	[21002]公立医院	3335.31	3335.31					
2100201	[2100201]综合医院	3204.31	3204.31					
2100299	[2100299]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31.00	131.00					
21003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40.15	1240.15					41.00
2100302	[2100302]乡镇卫生院	274.32	274.32					
2100399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65.83	965.83					41.00
21004	[21004]公共卫生	2053.47	2053.47					
2100408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45.78	1545.78					
2100409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6.31	26.31					
2100410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79.69	179.69					
2100499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1.69	301.69					
21006	[21006]中医药	70.00	70.00					
2100601	[2100601]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0.00	70.00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1007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926.88	926.88				
2100717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650.88	650.88				
2100799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6.00	276.00				
21011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73	183.73				
2101101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9.90	19.90				
2101102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63.83	163.83				
21016	[21016]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4.76	44.76				
2101601	[2101601]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4.76	44.76				
21099	[210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109999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21	[221]住房保障支出	42.01	42.01				
22102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2.01	42.01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2.01	42.01				
合计		9556.32	9556.32				41.00

备注：该表反映部门的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单位资金等全口径收入的年度预算安排情况（含上年结转），本表支出功能科目按“项”级科目反映。

三、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3.83		113.83
20703	[20703]体育	113.83		113.83
2070307	[2070307]体育场馆	76.80		76.80
2070308	[2070308]群众体育	37.03		37.03
20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3.43	901.31	199.70
2080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2.31	901.31	1.00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55.57	455.57	
2080502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		1.00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73	445.73	
20810	[20810]社会福利	198.70		198.70
2081002	[2081002]老年福利	198.70		198.70
21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340.48		
21001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25.18	392.35	32.83
2100101	[2100101]行政运行	192.01	182.01	10.00
2100199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33.18	210.35	22.83
21002	[21002]公立医院	3335.31	2854.31	481.00
2100201	[2100201]综合医院	3204.31	2854.31	350.00
2100299	[2100299]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31.00		131.00
21003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81.15	124.32	1156.83
2100302	[2100302]乡镇卫生院	274.32	124.32	150.00
2100399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06.83		1006.83
21004	[21004]公共卫生	2053.47		2053.47
2100408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45.78		1545.78
2100409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6.31		26.31
2100410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79.69		179.69
2100499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1.69		301.69
21006	[21006]中医药	70.00		70.00
2100601	[2100601]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0.00		70.00
21007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926.88		926.88
2100717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650.88		650.88
2100799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6.00		276.00
21011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73	183.73	
2101101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9.90	19.90	
2101102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63.83	163.83	
21016	[21016]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4.76		44.76
2101601	[2101601]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4.76		44.76
21099	[210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109999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21	[221]住房保障支出	42.01	42.01	
22102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2.01	42.01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2.01	42.01	
合计		9597.32	4498.03	5099.29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单位资金等收入安排的支出（含上年结转）以及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按支出功能科目“项”级科目反映。

四、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556.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3.83	113.8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01	1101.0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340.48	8340.4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01	42.0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556.32	本年支出合计	9597.32	9597.32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41.0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4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9597.32	支出总计	9597.32	9597.32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上年财政拨款结转情况。

五、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3.83		113.83
20703	[20703]体育	113.83		113.83
2070307	[2070307]体育场馆	76.80		76.80
2070308	[2070308]群众体育	37.03		37.03
20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01	901.31	199.70
2080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2.31	901.31	1.00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55.57	455.57	
2080502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		1.00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445.73	445.73	
20810	[20810]社会福利	198.70		198.70
2081002	[2081002]老年福利	198.70		198.70
21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299.48	3554.71	4744.77
21001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25.18	392.35	32.83
2100101	[2100101]行政运行	192.01	182.01	10.00
2100199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	233.18	210.35	22.83
21002	[21002]公立医院	3335.31	2854.31	481.00
2100201	[2100201]综合医院	3204.31	2854.31	350.00
2100299	[2100299]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31.00		131.00
21003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40.15	124.32	1115.83
2100302	[2100302]乡镇卫生院	274.32	124.32	150.00
2100399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	965.83		965.83
21004	[21004]公共卫生	2053.47		2053.47
2100408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45.78		1545.78
2100409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6.31		26.31
2100410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	179.69		179.69
2100499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1.69		301.69
21006	[21006]中医药	70.00		70.00
2100601	[2100601]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0.00		70.00
21007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926.88		926.88
2100717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650.88		650.88
2100799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6.00		276.00
21011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73	183.73	
2101101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9.90	19.90	
2101102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63.83	163.83	
21016	[21016]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4.76		44.76
2101601	[2101601]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4.76		44.76
21099	[210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109999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221	[221]住房保障支出	42.01	42.01	
22102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2.01	42.01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2.01	42.01	
	合 计	9556.32	4498.03	5058.30

六、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 年预算数			备注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3,986.57	3,986.57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05.55	3,005.55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8.41	178.41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69	17.69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86.37	86.3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45.73	445.7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83.73	183.7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90	0.9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42.01	42.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18	26.18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8		55.88	
办公费	办公经费	3.50		3.5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7.00		7.00	
咨询费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水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电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1.60		1.6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2.26		2.26	
物业管理费	办公经费	3.60		3.6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4.00		4.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2.40		2.40	
培训费	培训费	1.00		1.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48		2.48	
福利费	办公经费	8.69		8.6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8.85		8.8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5.57	455.57		
退休费	离退休费	455.57	455.57		
合计		4498.03	4442.15	55.88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年度预算（不含上年结转）中按部门预算经济科目和政府经济科目反映的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安排情况，科目细化至“款”级。

七、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预算表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不含上年结转），按功能科目“项”级填列。

八、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预算表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不含上年结转），以及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按支出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九、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收支预算表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不含上年结转）以及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按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十、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0	2.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合计	2.50	2.50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部门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情况，不包括科学教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用。

十一、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6.26	26.26		
陵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4.62	24.62		
部门合计	50.88	50.88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部门所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十二、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 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体育场馆日常免费开放管理经费	76.80	76.80				
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收治管护经费	3.00	3.00				
老年人体育活动经费	10.00	10.00				
计划生育家庭保险保障	11.00	11.00				
老年人特困救助项目	5.00	5.00				
村级计划生育信息员报酬	38.88	38.88				
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救助	15.00	15.00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处置经费	20.00	20.00				
80-89 周岁及 10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尊老金	193.70	193.7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县级配套)	92.00	92.00				
县级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收入财政补偿资金	350.00	350.00				
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财政补助资金	150.00	150.00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财政补助	61.50	61.50				
人口监测省级补助项目	3.50	3.50				
村级计生服务员报酬省级补助项目	8.91	8.91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中央补助)项目	184.00	184.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央补助)	1,149.66	1,149.66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省级补助)项目	267.00	267.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补助)	210.30	210.30				
县域中医药文化传教育基地建设暨中医药文化进校园项目	20.00	20.00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中央补助)	26.31	26.31				
全科医生特岗计划(省级补助)	4.00	4.00				
乡村医生补助及养老保险缴费(省级补助)	200.87	200.87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省级补助)	25.30	25.30				
村卫生室运行维护费(省级补助)	9.54	9.54				
县级中医医院灸疗服务能力提升及道地药材良种繁育示范场建设	50.00	50.00				
乡村两级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中央)补助项目	229.91	229.91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	131.00	131.00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县级配套)	250.00	250.00				
农村体育活动(中央补助)	15.90	15.90				
农村体育活动(省级补助)	6.36	6.36				
农村体育活动(市级补助)	4.77	4.77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 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乡村医生队伍建设项目(市级补助)	385.40	385.40				
乡村医生参加新农保缴费项目(市级补助)	4.76	4.76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市级补助)项目	159.00	159.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市级补助)	93.82	93.82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250.20	250.20				
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2.70	2.70				
县医疗集团、妇幼保健院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活动经费	1.00	1.00				
计划生育技术指导专项业务费	2.00	2.00				
村卫生室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	20.00	20.00				
“村医通”APP 终端服务费	9.38	9.38				
乡村医生培训	15.17	15.17				
医药卫生综合改革专项业务费	10.00	10.00				
疫情防控办运行经费	5.00	5.00				
离退休遗属补助及安置费	20.13	20.13				
疫情防控交通卡口一线工作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149.69	149.69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经费	30.00	30.00				
疫情防控居家隔离监控视频安装拆卸费	31.08	31.08				
60 周岁以上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缴费补助	44.76	44.76				
合 计	5,058.30	5,058.30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部门 2023 年本年财政拨款、专户资金、单位资金安排的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已分配项目)。

十三、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市级补助(晋市财社[2021]148 号)	41.00	41.00		
合 计	41.00	41.00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部门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安排的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二级项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 年度预算收入总计 9597.3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556.32 万元，上年结转 41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804.93 万元，增长 9.15%，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提前下达预算指标增加；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 9597.32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 9556.32 万元，上年结转 41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804.93 万元，增长 9.15%，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提前下达预算指标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预算收入 9597.32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9556.32 万元，占 99.57%；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41 万元，占 0.43%。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预算 9597.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98.03 万元，占 46.87%；项目支出 5099.29 万元，占 53.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597.32 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97.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 9556.32 万元，上年结转 41 万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 113.8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0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340.4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2.0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556.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3.93 万元，增长 8.69%。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556.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3.83 万元，占 1.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1.01 万元，占 11.52%；卫生健康支出 8299.48 万元，占 86.85%；住房保障支出 42.01 万元，占 0.4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498.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42.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55.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

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2.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同口径减少（增加）0 万元，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的批次和人数，确保三公经费不增。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 年所属原计生指导服务中心等 1 家行政、参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5.8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同口径减少 5.07 万元，下降 8.3%，下降主要是本部门人员减少，相应的公用经费预算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本部门没有政府采购情况。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5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058.3 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央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社会保障股		实施单位	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496,600	年度资金总额：	11,496,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496,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1,496,6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09]6 号）、《关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的意见》（卫妇社发[2009]70 号）、《关于印发山西省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卫疾控发[2009]35 号）文件精神，2009 月该项目开始实施，陵川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单位 289 个，其中：乡镇卫生院 12 个，村卫生室 272 个；县级公共卫生专业技术指导机构 5 个。覆盖全县 12 个乡镇，272 个行政村；受益人群为全县总人口 25.5 万人，其中：常住人口 204825 人。 项目主要内容：1.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服务、预防接种服务、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健康素养促进、避孕药具管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 15 类服务。2.重大公共卫生划转项目：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免费基本避孕手术、人口检测、卫生健康项目、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等项目。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中央及省级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社[2022]178 号）文件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中央补助资金 1208.34 万元，其中：本项目 1089.83 万元，职业病防治 4 万元、地方病防治 44.68 万元、两癌检查			

		36.33 万元、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14.5 万元、免费基本避孕手术 7 万元、健康素养 10 万元、医养结合 2 万元。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09]6 号）、《关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的意见》（卫妇社发[2009]70 号）、《关于印发山西省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卫疾控发[2009]35 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是增进人民健康、实现卫生水平的重大举措。是由我国各级财政共同提供经费保障，由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免费向居民提供服务。是党和政府实施的惠民政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09]6 号）、《关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的意见》（卫妇社发[2009]70 号）、《关于印发山西省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卫疾控发[2009]35 号）等文件。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每年度制定《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成立项目领导组，由分管局长牵头，基层卫生科负责各医疗卫生机构具体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 3 月份预拨全部中央补助，6 月份拨付省级、市级补助，年末对县级配套资金及本年度资金进行清算，再拨付剩余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09】6 号）、《关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的意见》（卫妇社发【2009】70 号）、《关于印发山西省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卫疾控发【2009】35 号）文件精神，2009 月该项目开始实施，陵川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单位 289 个，其中：乡镇卫生院 12 个，村卫生室 272 个；县级公共卫生专业技术指导机构 5 个。覆盖全县 12 个乡镇，272 个行政村；受益人群为全县总人口 25.5 万人，其中：常住人口 204825 人。 项目主要内容：1.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服务、预防接种服务、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健康素养促进、避孕药具管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 15 类服务。2.重大公共卫生划转项目：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免费基本避孕手术、人口检测、卫生健康项目、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等项目。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2023 年 3 月份预拨全部中央补助，6 月份拨付省级、市级补助，年末对县级配套资金及本年度资金进行清算，再拨付剩余资金。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是增进人民健康、实现卫生水平的重大举措。是由我国各级财政共同提供经费保障，由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免费向居民提供服务。是党和政府实施的惠民政策。

	年中央及省级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社【2022】178号）文件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中央补助资金 1208.34 万元，其中：本项目 1089.83 万元，职业病防治 4 万元、地方病防治 44.68 万元、两癌检查 36.33 万元、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14.5 万元、免费基本避孕手术 7 万元、健康素养 10 万元、医养结合 2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2 型糖尿病患者管	≥4531 人
						行政村卫生室数量	272 个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数（份）	≥204825 份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	≥204825 份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31589 人		乡镇卫生院数量	12 个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4531 人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	≥31589 人
		质量指标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5%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	≥60%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5%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	≥60%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	≥90%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	≥90%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	≥65%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	≥9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	≥65%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监测覆盖	≥90%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	≥90%
			监测点门急诊伤害监测漏报	≤10%		7 岁以下儿童健康	≥85%
			中国成人烟草流行调查应答	≥75%		0-6 岁儿童眼保健	≥90%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	≥60%		3 岁以下儿童系统	≥80%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	≥6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	≥6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	≥80%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	≥60%		地方病核心指标检	≥90%

		地方病核心指标检测率	≥90%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	≥6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	≥80%		2 型糖尿病患者基	≥6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	≥95%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中国成人烟草流行	≥75%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监测点门急诊伤害	≤10%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95%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时效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数据	≥90%	时效指标	卫生室、卫生院考	年底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90%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规定时间内及时上报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	规定时间内及时上报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成本	89 元/口人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9 元/口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社会效益指标	缩小城乡居民公共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提高居民健康素养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城乡居民对基本公	≥80%

县级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收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县级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收入财政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8-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09]6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2]33号)、晋城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办公室[2014]5号,《陵川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陵政办发[2015]79号)、《陵川县财政局 陵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我县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收入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发[2015]164号)、《陵川县财政局 陵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公立医综合改革财政补偿暂行办法》(陵财发[2015]146号), 2015年11月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收入所减少的合理收入以上年度药品销售收入为基数,和国家规定的药品加成率核定,具体补偿比例为销售额的8.25%。结合2022年取消药品加成收入财政补偿基数,2023年应列入部门预算395万元,其中:县人民医院330万元、中医院42万元、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3万元。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09]6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2]33号)、晋城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办公室[2014]5号,《陵川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陵政办发[2015]79号)、《陵川县财政局 陵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我县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收入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发[2015]164号)、《陵川县财政局 陵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公立医综合改革财政补偿暂行办法》(陵财发[2015]14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2]33号),切实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民生问题,减轻人民群众负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陵川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陵政办发[2015]79号)、《陵川县财政局 陵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我县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收入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发[2015]164号)、《陵川县财政局 陵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公立医综合改革财政补偿暂行办法》(陵财发[2015]146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成立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领导组,以分管县长为组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医改科负责统计公立医院的药品销售收入情况数,财政局业务科室审核,以销售额8.25%补偿比例,			

	保证按季度补偿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补偿比例，每季度末发放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09】6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2】33号）、晋城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办公室【2014】5号，《陵川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陵政办发【2015】79号）、《陵川县财政局 陵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我县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收入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发【2015】164号）、《陵川县财政局 陵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公立医综合改革财政补偿暂行办法》（陵财发【2015】146号），2015年11月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收入所减少的的合理收入以上年度药品销售收入为基数，和国家规定的药品加成率核定，具体补偿比例为销售额的8.25%。结合2022年取消药品加成收入财政补偿基数，2023年应列入部门预算395万元，其中：县人民医院330万元、中医院42万元、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3万元。经财政局审核后列入部门预算金额为350万元。2023年完成3个公立医院的取消药品加成收入的补偿资金审核拨付工作。				依据补偿比例，每季度末发放完成。切实缓解了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民生问题，减轻人民群众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消药品加成收入机构数（	3个	数量指标	取消药品加成收入	3个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收入	100%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	100%
		时效指标	财政补偿到位情况	按季度补偿到位	时效指标	财政补偿到位情况	按季度补偿到位
		成本指标	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助比例	8.25%	成本指标	取消药品加成财政	8.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取消药品加成收入后业务收	趋于稳定	经济效益指标	取消药品加成收入	趋于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价格逐步减低	逐步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价格逐步减低	逐步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		

	指标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就诊患者满意度 (%)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就诊患者满意度 (	≥80%

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8-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 级 财 政 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 县 （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 位 自 筹	0
	其他资金		其 他 资 金	
项目概况	根据《陵川县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陵政办发[2011]5 号）、《陵川县财政局关于我县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字[2011]37 号）全县乡镇卫生院从 2011 年 4 月开始启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凡符合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通过招标采购的基本药物，且按照零差率销售给患者的基本药物，财政将对其按照标价的 15%比例予以补偿。基本药物制度县级补助按照《陵川县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陵政办发[2011]5 号）、《陵川县财政局关于我县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字[2011]37 号）制定的标准予以补偿，参照 2022 年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补助金额，2023 年该项目资金预算 150 万元。该资金用于 12 个乡镇卫生院的补助发放工作。			
立项依据	《陵川县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陵政办发[2011]5 号）、《陵川县财政局关于我县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字[2011]37 号）《陵川县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陵政办发[2011]5 号）、《陵川			

		县财政局关于我县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字[2011]37 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纳入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范围的村卫生室，全部配备和使用基本药物，基本药物品种以国家公布的基本药物为首选，按照省药品集中采购办法，加强合理用药环节监管，建立完善基本药物质量安全标准体系，把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作为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一项重要举措，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陵川县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陵政办发[2011]5 号）、《陵川县财政局关于我县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字[2011]37 号）《陵川县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陵政办发[2011]5 号）、《陵川县财政局关于我县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字[2011]37 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中医药学科，负责统计和审核，财务科予以拨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资金于年末发放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陵川县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陵政办发【2011】5 号）、《陵川县财政局关于我县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字【2011】37 号）全县乡镇卫生院从 2011 年 4 月开始启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凡符合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通过招标采购的基本药物，且按照零差率销售给患者的基本药物，财政将对其按照标价的 15%比例予以补偿。基本药物制度县级补助按照《陵川县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陵政办发【2011】5 号）、《陵川县财政局关于我县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偿有关问题的通知》（陵财字【2011】37 号）制定的标准予以补偿，参照 2022 年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补助金额，2023 年该项目资金预算 150 万元。				补助资金于年末发放完成。纳入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范围的村卫生室，全部配备和使用基本药物，基本药物品种以国家公布的基本药物为首选，按照省药品集中采购办法，加强合理用药环节监管，建立完善基本药物质量安全标准体系，把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作为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一项重要举措，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乡	12 个	数量指标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	12 个
		质量指标	乡镇卫生院实施基本药物制	100%	质量指标	乡镇卫生院实施基	100%
		时效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资金及时到位	按季度到位	时效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资金	按季度到位

						资金结算时间	年末
		成本指标	基本药物零差价销售补助比	15%	成本指标	基本药物零差价销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镇卫生院业务收入保持稳	保持稳定	经济效益指标	乡镇卫生院业务收	保持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价格降低	保持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价格降低	保持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	基本药物制度在基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就医患者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就医患者满意度（	≥80%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8-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15,003	年度资金总额：	615,00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5,003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5,00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卫生厅关于做好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的通知》（晋卫药[2011]2 号）、《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陵川县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陵政办函[2011]70 号）纳入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范围的村卫生室，全部配备和使用基本药物，基本药物品种以国家公布的基本药物为首选，按照省药品集中采购办法，加强合理用药环节监管，建立完善基本药物质量安全标准体系，把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作为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一项重要举措，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1.			

	根据 2022 年村卫生室基本药物销售量，2023 年度计划销售 330 万元，按照 15%县级补助标准，当年预算 50 万元；2.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工作的通知》要求，村卫生室人均补助标准提高到 10 元/每口人，按照农业人口人数 115003 人，10 元/口人的补助标准，其中：中央补助 6 元/口人，省级补助 2 元/口人，市级补助 1 元/口人，县级补助 1 元/口人，当年预算 115003 元；以上两项补助 615003 元。该资金用于对 371 各村卫生室进行补助。	
立项依据	《山西省卫生厅关于做好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的通知》（晋卫药[2011]2 号）、《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陵川县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陵政办函[2011]70 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纳入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范围的村卫生室，全部配备和使用基本药物，基本药物品种以国家公布的基本药物为首选，按照省药品集中采购办法，加强合理用药环节监管，建立完善基本药物质量安全标准体系，把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作为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一项重要举措，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山西省卫生厅关于做好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的通知》（晋卫药[2011]2 号）、《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陵川县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陵政办函[2011]70 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工作的通知》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中医药学科，负责统计和审核，财务科予以拨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资金于年末发放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山西省卫生厅关于做好 2011 年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的通知》（晋卫药【2011】2 号）、《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陵川县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陵政办函【2011】70 号）纳入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范围的村卫生室，全部配备和使用基本药物，基本药物品种以国家公布的基本药物为首选，按照省药品集中采购办法，加强合理用药环节监管，建立完善基本药物质量安全标准体系，把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作为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一项重要举措，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1.根据 2022 年村卫生室基本药物销售量，2023 年度计划销售 330 万元，按照 15%县级补助标准，当年预算 50 万元；2.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工作的通知》要求，村卫生室人均补助标准提高到 10	补助资金于年末发放完成。纳入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范围的村卫生室，全部配备和使用基本药物，基本药物品种以国家公布的基本药物为首选，按照省药品集中采购办法，加强合理用药环节监管，建立完善基本药物质量安全标准体系，把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作为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一项重要举措，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元 / 每口人, 按照农业人口人数 115003 人, 10 元 / 口人的补助标准, 其中: 中央补助 6 元 / 口人, 省级补助 2 元 / 口人, 市级补助 1 元 / 口人, 县级补助 1 元 / 口人, 当年预算 115003 元; 以上两项补助 615003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药物零差价销售机构数	≤371 个	数量指标	基本药物零差价销	371 个
		质量指标	基本药物配备使用率 (%)	≥90%	质量指标	基本药物配备使用	≥9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到位及时率 (	100%	时效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发放	年末
		成本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标准 (销售额	15%	成本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标准	15%
			按全县农业人口数补助标准	≤10 (元/口人/年)		按全县农业人口数	≤10 (元/口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药物使用率 (%)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药物使用率 (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	≥90%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8-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 年结束）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晋人口发[2008]4 号）、《关于调整全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陵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印发陵川县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方案》《山西省计划生育条例》，2022 年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的具体情况，一是省级四项奖励扶助 6128800 元，1.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对象共 10179 人，奖励金额 6068300 元，2.退二孩指标奖励对象 9 户，奖励金额 45000 元，3.双女绝育家庭奖励 1 户，奖励金额 3000 元，4.独生子女伤残补助 3 户，补助金额 12500 元；二是国家奖励扶助 2525400 元，1.奖励扶助对象 1747 人，奖励扶助金额 1677120 元，2.特别扶助对象，其中独生子女伤残 44 人，扶助金额 335280 元，独生子女死亡 57 人，扶助金额 513000 元。以上 6 项奖励扶助资金共需 8654200 元，除国家二项奖励扶助资金 2525400 元，由中央、省、市按 5；4；1 比例负担外，省级四项奖励扶助资金 6128800 元，由省、市、县按 3；3；4 的比例负担，县级需配套资金 2451520 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晋人口发[2008]4 号）《关于调整全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陵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印发陵川县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方案》《山西省计划生育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体现党和政府对计生家庭的关怀关爱，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晋人口发〔2008〕4 号）《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22]234 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成立计生奖励扶助工作领导小组》，由老年和家庭发展股负责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对象的审核，监督各乡镇计生办、信用社代发户按月发放奖励扶助			

	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3 年年末完成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退二孩指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户数、双女绝育奖励户数、独生子女伤残或死亡家庭扶助奖励扶助对象的审核及资金的发放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晋人口发【2008】4 号）、《关于调整全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陵川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印发陵川县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方案》《山西省计划生育条例》，2022 年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的具体情况，一是省级四项奖励扶助 6128800 元，1.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对象共 10179 人，奖励金额 6068300 元，2.退二孩指标奖励对象 9 户，奖励金额 45000 元，3.双女绝育家庭奖励 1 户，奖励金额 3000 元，4.独生子女伤残补助 3 户，补助金额 12500 元；二是国家奖励扶助 2525400 元，1.奖励扶助对象 1747 人，奖励扶助金额 1677120 元，2.特别扶助对象，其中独生子女伤残 44 人，扶助金额 335280 元，独生子女死亡 57 人，扶助金额 513000 元。以上 6 项奖励扶助资金共需 8654200 元，除国家二项奖励扶助资金 2525400 元，由中央、省、市按 5；4；1 比例负担外，省级四项奖励扶助资金 6128800 元，由省、市、县按 3；3；4 的比例负担，县级需配套资金 2451520 元。结合 2022 年实际情况，2023 年需列入预算 250 万元。				2023 年年末完成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10179 人、退二孩指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户数≥9 户、双女绝育奖励户数 1 户、独生子女伤残或死亡家庭扶助 3 户奖励扶助对象的审核及资金的发放工作。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57 人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	≥57 人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44 人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	≥44 人
			国家计划生育奖励扶助人数	≥1747 人		国家计划生育奖励	≥1747 人
			省级四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	≥10192 人		省级四项计划生育	≥10192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	100%
		时效指标	奖励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扶助资金拨付	12 月
		成本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	7800 元/人/	成本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	7800 元/人

		庭扶助	年		死亡	/年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	6600 元/人/年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	6600 元/人/年
		省级独生子女奖励金发放标	600 元/人/年		省级独生子女奖励	600 元/人/年
		双女绝育户奖励金发放标准	3000 元/户/年		双女绝育户奖励金	3000 元/户/年
		国家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960 元/人/年		国家奖励扶助金发	960 元/人/年
		退二孩指标奖励金发放标准	5000 元/户/年		退二孩指标奖励金	5000 元/户/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奖励扶助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奖励扶助对象满意	≥8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属于原计生指导服务中心 1 辆业务用车费用。

2、房屋情况：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本部门无房屋资产，办公用房属于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资产。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本部门固定资产原值 250.55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 57.42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1355.79 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 其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